

湖南省教育厅  
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湖南  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湖南省财政厅  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 
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湖南  
湖南省  
湖南省

湘教发〔2022〕3号

### 湖南省教育厅等五部门 关于推进“双高”专业群建设的意见

湘教发〔2022〕3号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等五部门  
关于推进“双高”专业群建设的意见》  
精神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现就推进“双高”  
专业群建设提出如下意见。

一、总体要求  
（一）指导思想  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

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  
根本任务，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战略，以  
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为导向，以立德

树人为根本，以改革创新为动力，以  
高质量发展为主题，以深化教育体制机制

进一步彰显，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，职业院校（含技工院校，下同）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，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，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、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。

## 二、主要任务

### （一）传承创新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。

1.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。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，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、体制、机制和模式，定期开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大讲堂，举办“楚怡”职业教育论坛，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，打造全国知名智库。

2.建设一批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。建设20个集传承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、湖湘传统文化教育、职业启蒙教育、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，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、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馆）。

3.培育一批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以拍摄纪录片、微电影、短视频、出版书籍等方式，深入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的时代内涵，凝练、提升、创新湖南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。通过“楚怡杯”职业院校技能竞赛、创新创业大赛、“文明风采”活动等平台，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的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。

### （二）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学校。

1.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。支持建设3所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

2.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。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办好1所以上公办高职高专院校，遴选建设10所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。

3.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。各县市区重点办好1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，全省遴选建设10所“楚怡”优秀中职学校。支持14个市州各改扩建1所“楚怡”中职学校，并统一命名、统一标识、统一风格。

4.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。遴选建设5所“楚怡”优秀技工院校。

### (三) 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专业群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遴选建设100个特色鲜明、在全省具有引领示范作用的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

2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业群。遴选建设100

训基地，充分发挥基地在科学管理、教学改革、机制创新、生产性实训等方面的示范辐射作用。

2. 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(联盟)。培育建设 30 个由政府、行业、企业、职业院校、科研院所和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职教集团(联盟)。

四、 推进产教深度融合

1. 1. 1

(三) 完善政策环境。创新政策供给，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落实对技术技能人才

的倾斜性政策，营造技能人才成长集聚、技能成才的良好氛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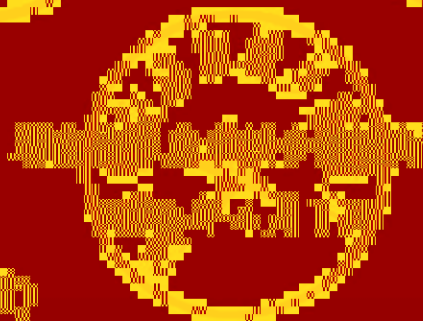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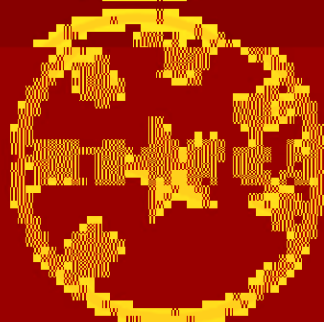
《意见》提出，要健全技能人才评价制度，完善技能人才激励机制。

《意见》提出，要健全技能人才评价制度，完善技能人才激励机制。

《意见》提出，要健全技能人才评价制度，完善技能人才激励机制。

《意见》提出，要健全技能人才评价制度，完善技能人才激励机制。

同时，各地要围绕重点行业领域开展职业技能大赛，为技能人才提供展示技能、施展才华的舞台。要健全技能人才激励机制，对做出重大贡献的技能人才给予表彰奖励，对高技能人才给予特殊津贴，对高技能人才给予特殊津贴。



《意见》提出，要健全技能人才评价制度，完善技能人才激励机制。

